



诺君安

NEEQ : 832267

北京诺君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Beijing NJA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.,Ltd.



年度报告摘要

— 2018 —

一. 重要提示

- 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或www. neeq. cc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- 1.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、监事会及其监事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- 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- 1.4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变更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会计师事务所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/董事会秘书	韩小西
职务	董事长、总经理及信息披露负责人
电话	010-62969991
传真	010-88570610
电子邮箱	nuojunan@bjnja. com
公司网址	http://www. bjnja. com/
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	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17 号 3 号楼 1012 室；100081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	www. neeq. com. cn
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	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期（末）	上期（末）	本期（末）比上期（末） 增减比例
资产总计	127,797,828.43	78,816,151.38	62.15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75,363,348.29	54,712,111.05	38.20%
营业收入	80,165,674.24	44,003,077.11	82.18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8,313,690.07	5,651,911.00	47.10%
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7,586,973.96	5,361,366.15	41.51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108,326.31	9,485,844.85	-98.85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14.12%	10.89%	-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39	0.27	44.44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-	-	-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（元/股）	2.97	2.59	14.67%

2.2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
		数量	比例		数量	比例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12,611,400	59.63%	2,140,000	14,751,400	58.17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2,104,000	9.95%	-	2,104,000	8.30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2,656,200	12.56%	880,000	3,536,200	13.94%
	核心员工	-	-	1,260,000	1,260,000	4.97%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8,538,600	40.37%	2,070,000	10,608,600	39.70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6,312,000	29.84%	-	6,312,000	24.89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8,538,600	40.37%	2,070,000	10,608,600	41.83%
	核心员工	-	-	-	-	-
总股本		21,150,000.00	-	4,210,000	25,360,000	-
普通股股东人数		46				

2.3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情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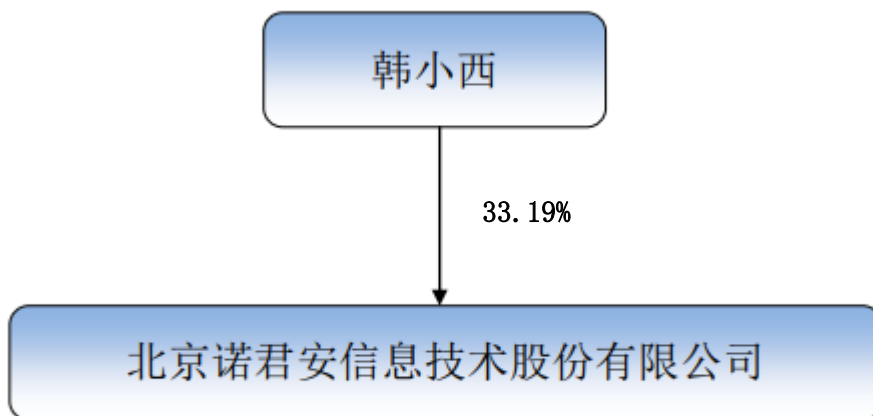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	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
1	韩小西	8,416,000	-	8,416,000	33.19%	6,312,000	2,104,000
2	北京诺君创安咨询有限公司	3,400,000	-	3,400,000	13.41%	-	3,400,000
合计		11,816,000	-	11,816,000	46.60%	6,312,000	5,504,000
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%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 公司持股 10% 以上股东间无关联关系。							

2.4 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

报告期期末，公司第一大股东韩小西持有公司股份8,416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33.19%。韩小西持股比例虽然不足50%，但对公司重大决定及对公司财务、人事、经营决策等具有控制力，故控股

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韩小西。



三.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3.1 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

适用 不适用

3.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

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

3.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3.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

适用 不适用